**2018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情况**

（1）组建领导小组，印发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细则
自2018年底北京市农业局出台《关于印发农机购置补贴相关工作流程、规程的通告》（农政农发〔2018〕46号）文件后，我区按要求成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农业服务中心农机办公室。农机办根据农业农村部和市农业农村局相关政策要求，积极开展农机补贴工作，2019年1月15日，联合区农业局、区财政局讨论《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细则》初稿，根据各单位提出的建议进行修改，于1月18日，联合印发《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细则》，并下发到相关镇街。
（2）建立信息体制，发布农机购置补贴信息
按照市农业农村局要求，昌平区及时增设《北京市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为保证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及时发布，农户能够及时了解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农机办由专人负责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维护工作。截至目前，已发布《北京农机补贴手机APP操作手册》、《关于印发2018-2020年北京市昌平区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发布2018年度北京市第一批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归档信息表的通告》、《北京市2018年度第二批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投档信息表》等补贴信息14条。在公开栏发布信息的同时，农机办还充分利用政府OA办公系统，及时下发最新购置补贴信息，第一时间将最新政策信息发布到各镇，确保各镇信息与最新政策信息同步。
（3）开展宣传引导，发放补贴政策材料
随着补贴政策的不断细化，补贴宣传材料也在不断更新，按照市农业农村局要求，为了让广大农户及时了解最新政策信息，农机办分两次前往市农业农村局领取《北京市补贴农机具购买及补贴申请、对付流程》、《北京农机补贴APP》等政策材料，并及时发放到农户手里，让农户及时了解政策，方便农户购机，截止目前已发放宣传材料2000余份。
（4）了解农户需求，及时申请更新品目
补贴政策明朗后，农机办及时对我区现有农机专业合作社的购机需求进行电话调查、认真接待各镇街农业管理服务部门、农机合作社、相关农业生产企业及农户的来人、来电咨询，详细讲解相关政策。通过接待来电发现一例农业生产企业需求恒温箱型号不在补贴目录内的情况，农机办及时与市农机处沟通并申请上报《申请新增2019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的报告》。